乐陵市公安局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以下简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公布乐陵市公安局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除特别说明以外，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公众可在乐陵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laoling.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1、主动公开。2024年度，乐陵市公安局通过乐陵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抖音、视频号、微信公众号等合计发布信息928条，其中包括政府网站公开58条，抖音、视频号公开528条，政务微信公开342条，同比去年增加72条。主要包括新闻宣传、重点工作、法规文件等重要内容。主要包括新闻宣传、重点工作、法规文件等重要内容

2.依申请公开。今年收到依申请公开1条，同比去年减

少 4 条。

3.政府信息管理。规范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制定并落实《关于调整德州市公安局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的通知》。加强信息公开全链条管理，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内容审核。建立依申请公开层级审核发布机制，规范受理、转办、答复、存档等流程，形成业务部门、信息公开主管部门及法制部门齐抓共管的闭环管理机制，确保答复规范、合法、及时、准确。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推进网站平台建设，优化平台栏目质量。不断完善政务新媒体运维，提高乐陵公安微信、抖音、视频号等平台群众知晓度，通过新媒体公开信息、回应群众关切。目前，“乐陵公安”微信公众平台发布政务信息942条，抖音、视频号发布短视频528条，通过“乐陵公安”抖音号直播36次与群众互动沟通2000余次。

5.监督保障。一是由局主要负责同志进行分管，由专职人员常态化开展工作，逐级审查全力做好平台运维工作。二是定期召开政务公开培训会，强化各警种各部门一把手责任，切实提高重视程度，加强监督指导。三是，按照德州市局制定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公安新媒体管理巡查的通知》，明确运维管理职责，常态化开展巡查，确保无严重表述错误等问题。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346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77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76.34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1.部分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还不够完善，政府信息咨询服务功能还需要进一步完善。

2.信息公开形式单一，需扩大公安新媒体矩阵影响力。

3.政策解读方面。解读形式比较单一。多为文字解释，缺乏图文并茂、生动形象的解读方式。

（二）改进情况

1.贯彻“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的指导思想，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增强网站与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整体水平。

2.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结合政府网站和公安新媒体矩阵，丰富政务公开内容，丰富政策解读形式，让公开内容更加贴近大众。

3.加强具体工作人员业务技能培训，推进基层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年，承办市级人大代表建议12件，市级政协提案19件，除不予公开的0件，办理结果均已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建议提案专栏进行公开。

（三）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四）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五）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于公安局单位警察公共关系科联系。（联系人：王刚，电话：0534- 6660968，电子邮箱：llsgajgggxk@dz.shandong.cn,邮编：253600）